

九号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证券代码:689009 证券简称:九号公司 公告编号:2022-030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1年11月13日披露了《九号有限公司存托凭证持有人减持存托凭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2-027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陈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15,789股,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菱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101股(四舍五入取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55,8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00%...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亚信安全 公告编号:2022-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6月1日、6月2日、6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7.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日、6月2日、6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对相关情况进行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正常推进,内外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绩承诺、资产收购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浦银安盛安和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22年度开放日常申购、赎回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6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浦银安盛安和回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4276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管理人: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本基金自2022年6月9日起,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3. 重要提示
投资者在申购、赎回基金份额时,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4. 其他与申购赎回相关的业务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调整申购费率或赎回费率,并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菱电汽车电控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88667 证券简称:菱电电控 公告编号:2022-027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陈先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15,789股,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菱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101股(四舍五入取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55,89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3.00%...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亚信安全 公告编号:2022-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6月1日、6月2日、6月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7.公司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1日、6月2日、6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公司对相关情况进行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近期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正常推进,内外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绩承诺、资产收购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艾隆科技
股票代码:688225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海门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200号2802房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240号51栋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2022年6月6日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和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本报告书依据《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益的股份。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持或减持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持股信息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任何人员代表其签署本报告书,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或可实际控制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益的股份。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珠海海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盖章):王海宁
签署日期:2022年6月6日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5月份产销快报

Table with columns: 车型, 本月产量, 本年累计产量, 同比增长, 本月销量, 本年累计销量, 同比增长. Rows include 乘用车, MPV, SUV, 商用车, 其他.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5月份汽车产量为192,404辆,同比增长16.12%,本年累计产量为919,177辆;5月份汽车销量为183,061辆,同比增长3.54%,本年累计销量为915,532辆,同比增长6.40%。各主要投资企业产销数据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企业名称, 本月产量, 本年累计产量, 同比增长, 本月销量, 本年累计销量, 同比增长. Rows include 广汽乘用车, 广汽本田, 广汽丰田, 广汽埃安, 广汽本田(泰国), 广汽本田(马来西亚), 广汽本田(印度尼西亚), 广汽本田(菲律宾), 广汽本田(泰国), 广汽本田(马来西亚), 广汽本田(印度尼西亚), 广汽本田(菲律宾).

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601238 证券简称:广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2
H 股代码:02238 H 股简称:广汽集团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实施本次减持计划之前,广州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冯兴亚先生经持有公司股份766,53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0073%。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9日披露的减持计划,公司董事、总经理冯兴亚先生于2022年6月2日至6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191,600股,已完成减持计划。
●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情况表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之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计划:否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是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否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1年年度报告二次问询函的延期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601091 证券简称:ST华资 编号:临2022-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收到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二次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与年审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沟通,并由其中部分中介机构出具初步核查意见,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出具专项意见,确保问询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遵照上交所问询函要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于2022年6月21日前完成问询回复。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091 证券简称:ST华资 公告编号:2022-0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收到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二次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与年审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沟通,并由其中部分中介机构出具初步核查意见,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出具专项意见,确保问询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遵照上交所问询函要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于2022年6月21日前完成问询回复。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艾隆科技
股票代码:688225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陈海门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3200号2802房
通讯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水湾路240号51栋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签署日期:2022年6月6日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和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本报告书依据《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益的股份。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持或减持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披露的持股信息进行,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任何人员代表其签署本报告书,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或可实际控制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权益的股份。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珠海海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盖章):王海宁
签署日期:2022年6月6日

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艾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8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增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增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增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珠海海门智慧医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盖章):王海宁
签署日期:2022年6月6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21年年度报告二次问询函的延期回复公告

证券代码:601091 证券简称:ST华资 编号:临2022-03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收到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二次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与年审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沟通,并由其中部分中介机构出具初步核查意见,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出具专项意见,确保问询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遵照上交所问询函要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于2022年6月21日前完成问询回复。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1091 证券简称:ST华资 公告编号:2022-03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收到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二次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与年审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沟通,并由其中部分中介机构出具初步核查意见,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出具专项意见,确保问询回复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遵照上交所问询函要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于2022年6月21日前完成问询回复。
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向上海交易所(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请示。公司股票能否被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3.11条,如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获上交所同意,将触及退市情形。
特此公告。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